

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5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8人，实际参会董事8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许志翰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讨论，并以表决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真实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巨潮资讯网。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公司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29 日